

社会治理视域下良好社会心态培育的困境与路径探析

姜 土 生 杜 忠 泓

(重庆师范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重庆 401331)

摘 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随着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培育良好社会心态对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提高社会治理效能有着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合理的做法是,分析当下社会心态培育不充分导致的社会治理困境,对标党和国家确立的良好社会心态培育目标,梳理社会心态和社会治理之间的双向互动关系,提出改善社会生活实际、引导典型负面社会心态转变、加强重点领域的社会心态培育等路径,以期实现良好社会心态培育与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的良性互动。

关键词:社会心态;社会治理;困境;路径

中图分类号:C91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3-0429(2025)02-0024-08

DOI:10.19742/j.cnki.50-1164/C.250203

社会心态贯穿人们日常生活、工作的方方面面,深刻影响着人们的思想和行为,进而影响社会发展大局,是社会发展的“晴雨表”,能及时反映社会治理成效。同时,作为社会治理的重要心理因素,社会心态对社会治理有突出的能动作用。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完善社会治理体系、提升社会治理效能的要求^{[1]44}。要实现社会治理现代化,必然要加强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培育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2]40}。良好的社会心态是个人、社会和国家发展的重要心理基础。从社会治理视角出发,分析当前社会心态培育存在的问题、解构良好社会心态的应然样态、厘清社会治理与社会心态的辩证关系、探索培育良好社会心态的社会治理路径,有助于进一步提高社会治理效能、不断为夯实国家和社会稳定的社会心态基础做出必要的贡献。

一、相关研究成果综述

随着我国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的迅速发展和变革,社会心态也在不断发生变化,党和国家愈发重视良好社会心态的培育,社会心态随之成为学术界关注的热点。笔者以“社会心态”为篇名在中国知网(CNKI)进行检索,得到2 169条相关结果,其中CSSCI来源期刊和北大核心论文检索记录为610条;以“良好社会心态培育”为篇名进行检索,得到13条相关结果;以“社会心态”+“社会治理”为篇名进行检索,得到18条相关结果,现有研究主要涉及以下三个方面:

收稿日期:2025-03-07

作者简介:姜土生,男,法学博士,重庆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

基金项目:重庆市社会科学规划重大项目“红色资源保护与传承的法治研究”(2022ZDZJ21);重庆市教育委员会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重大项目“基于一体系的大中小学思政课‘金课’设计及建设研究”(23SKJD135)。

一是关于社会治理与社会心态关系的研究。多数学者认为社会治理与社会心态存在密切联系。韩涛等认为,社会心态作为一种社会意识现象,对社会发展有反作用^[3]。李芳燕指出,社会心态是履行社会治理职能的重要前提,是多元主体参与治理的有效保障,是营造社会发展良好氛围的有力支撑^[4]。高艺霞等认为,基层社会心态秩序是构建社会治理共同体的重要一环,社会治理共同体是基层社会心态秩序建设的实践指向,两者互构共生、系统耦合^[5]。

二是关于社会心态现状的研究。一方面,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社会心理学研究中心课题组自2011年起每年出版《社会心态蓝皮书》,发布从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社会信任、社会情绪、社会价值观、美好生活需要等社会心态指标对我国社会心态总体状况进行的实证研究报告^[6]。另一方面,部分学者针对某一特定群体或区域开展了社会心态调查,如王少强等对山东省多个社区居民的社会心态特点进行了调查^[7];李娜从社会认知、社会情绪、社会价值观、社会行为倾向等方面对农村青年社会心态总体状况进行了研究^[8]。

三是关于社会心态培育路径的研究。主要集中在两个方面,一是针对不良社会心态提出矫治对策,如欧阳瑜华等认为优化不良社会心态需要采取完善法律法规、明确政府服务职能、建立社会组织和个人参与社会公共事务管理的机制和平台、构建社区文化等^[9]对策。二是提出积极社会心态的培育举措,如王真卓提出培育积极社会心态要弘扬主流社会价值观,凝聚共识感;着力改善民生,增进获得感;推进民主法治,实现公平正义,增进认同感;畅通民意表达方式,疏导负面心理^[10]。

综上所述,我国学者关注了社会治理与社会心态的关系,开展了社会心态现状总结,针对社会心态的现存问题提出了调适对策,为进一步深化研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但在社会治理与社会心态关系的辩证把握、社会心态现状的实证调查和事实论证、良好社会心态培育的有效路径方法等方面的研究还需不断深入。

二、积极社会心态培育不足的社会治理困境

社会心态形成过程变量多、机制复杂,良好社会心态的培育难免碰到诸多困难,主要存在治理对象模糊化、场域局限化、活动低效化等困境。

(一)社会心态复杂多变导致治理对象模糊化

社会心态属于社会意识范畴,是非物质性的社会存在,不能作为社会治理的直接对象。从社会治理视角看,社会生活的复杂性、社会心态的能动作用 and 良好社会心态培育的“次生性”特征,导致了治理对象模糊化。

一是社会生活的复杂性催生积极与消极并存的社会心态,进而导致治理对象模糊化。从社会心态看,社会成员在知识结构、思维方式、生活经验等方面存在差异,在社会认知层面上表现为客观与偏差并存;社会生活的整体和谐与社会快速发展在一定程度上增大了社会压力、加快了生活节奏,在社会情绪层面上表现为平和与激进并存;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导和西方多元价值观传入,在社会价值观念层面上表现为主流与多元并存;美好生活需要增长和社会生活环境迅速变化,在社会行为倾向层面上表现为进取与懈怠并存^[11]¹⁸⁸。社会心态现状复杂,导致良好社会心态培育对象不精准。

二是社会心态复杂的能动作用导致治理对象模糊化。社会心态的能动作用既表现在良好社会心态能提高社会治理效能、促进社会发展,消极社会心态会降低社会治理效能、阻碍社会发展;又表现在一段时期内,稳定的社会心态同时包含积极和消极方面,会对社会发展产生复杂的能动作用。以社会心态培育目标中的理性平和和社会心态为例,具备理性平和和社会心态的社会成员具有良好的辩证思维方式,对待社会生活有平和的情绪和态度,有利于社会稳定,但社会心态过于理性,也可能导致社会缺少发展活力和创新精神,不利于社会的繁荣发展。

三是良好社会心态培育的“次生性”特征导致治理对象模糊化。社会治理中的良好社会心态培育不直接以“社会心态”为对象,要通过社会心态现状去研判社会运行中出现的实体性、源头性问题,并通过对社会问题的治理来培育良好社会心态。社会心态的生发是由多种社会存在决定的,必将映射出多种社会问题,即“多因一果”的生成机制^[12]。透视社会心态现状所反映的复杂社会问题,是良好社会心态培育的首要环节,在复杂社会心态中准确追溯其背后社会问题的本质,是锚定治理对象的一大难点。

(二) 社会心态培育理念滞后导致治理场域局限化

社会心态来自社会成员个体心态的同质性部分,不同于个体心态的简单相加^[5],但在具体培育实践中,培育主体因受专业认知和传统经验的限制,往往将重心放在个体消极心态的调适上,这容易导致治理场域存在局限,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一是停留于个体心理问题治疗,未上升到解决社会面临的普遍性、群体性、涌现性的社会心理问题^{[14]83}。社会心态反映了个人与社会相互建构而形成的宏观关系^[13],社会心态培育不能仅停留在个体的心理活动上,而是需要上升到社会心理层级。当前,社会治理中与良好社会心态培育最为密切的治理活动,是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相关调查表明,在我国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的试点地区中,多数地区将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定位于个体的心理疾病防治和心理健康教育^{[14]83},这一社会心态培育理念的偏差,使治理场域停滞在个体层面的偶发性心理活动,体现出治理场域的局限化。

二是局限于消极社会心态的调适,对积极社会心态的培育重视不够。消极社会心态是影响社会稳定和社会发展的高风险因素,社会治理常将调适消极社会心态作为良好社会心态培育的主要策略,这一策略导致社会治理活动常常忽视积极社会心态的正向培育,不能有效发挥其对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社会治理的传统思路未兼顾消极社会心态调适和积极社会心态培育,窄化了治理场域。

(三) 社会心态培育体系欠缺导致治理活动低效化

社会治理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构建系统完备的良好社会心态培育体系能为其提供重要保障。当前,社会心态培育体系建设还处于起步阶段,这导致相关治理活动的有效性不足,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

一是社会治理中参与良好社会心态培育的队伍建设欠缺。社会心态涵盖全体社会成员,良好社会心态培育工作理应由全体社会成员参与,而就现实情况看,往往由政府占据了主导地位,社会组织和成员因调适能力不足而鲜少参与,这与社会治理模式僵化、社会组织和成员缺少参与社会治理的渠道和平台密切相关。此外,现有良好社会心态培育的社会治理主体的专业素养尚待提高。当前社会心理服务体系中,队伍的资质培育和内容培训均带有明显的心理疏导和心理咨询偏向,着重服务于重点群体的个体心理健康,缩小了服务对象和服务内容^{[14]84-85}。队伍建设在资质培育和内容培训上的欠缺制约了治理活动的有效性。

二是社会治理中良好社会心态培育的手段单一。如前所述,由于社会治理中培育良好社会心态的理念滞后,其手段也呈现出单一化倾向。当前社会治理中良好社会心态培育主要采取心理测评、心理咨询等方式,对个体心理危机进行调适,有关积极社会心态培育的治理模式和治理手段不多。培育手段的泛化和单一导致社会心态治理收效甚微。

三是社会治理中良好社会心态培育效果测评欠缺。通过测评及时检验良好社会心态培育效果是不断改进社会治理活动、增强治理活动有效性的重要环节。由于社会心态的非实体性,良好社会心态培育的量化测评标准建立困难,加之社会心态本身的结构指标十分复杂,其安全感、公正感、信任感等主观要素难以通过定量方式进行测评^[15],这增加了社会心态测评的难度,也制约了治理活动的有效性。

三、社会治理视域下良好社会心态培育的目标

2021年7月,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发的《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明确指出,

“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疏导机制、危机干预机制,建立社会思想动态调查与分析研判机制,培育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16],将社会心态培育目标体系化为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三重目标。

(一)基础目标:培育自尊自信的社会心态

主体性是对自身价值和意义确证的根基,是社会共识和秩序凝结的内在纽带^[17],对主体性的确证是人进一步理解自身和生活世界的前提。自尊自信的社会心态强调人对自我的觉知和对主体力量的肯定性评价,是良好社会心态形成和发展的基础。“自尊”指的是自我尊重,也指自己的尊严。心理学上认为,自尊是个体通过社会比较进行自我评价而产生的一种情感体验,也包含对他人尊重自己的期待。“自信”从字面意思理解即“自己相信自己”。心理学上认为,自信主要表现为个体对自我能力的确认,是一种对自我的积极评价。自尊和自信均侧重于个体在自我确认、自我评价中表现出的积极心理状态,是个体在社会生活中处理好社会关系、适应社会环境的重要心理因素,其中自尊是自信的前提,自信又可以促进自尊的提升。

社会心态与个体心态、个体心理活动密切相关。马克思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中说,“人不是抽象地蛰居于世界之外的存在物。人就是人的世界,就是国家,社会”^[18]。个体的自尊自信在社会实践中相互影响,最终在社会范围内成为个体心态中的同质化部分,并凝聚、上升为自尊自信的社会心态。自尊自信的社会心态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在国家层面,指社会成员对祖国具有浓烈的爱国热情,对国家的成就和文化感到自豪,对国家的繁荣发展表现出大力支持并为之奋斗,将个人力量融入国家建设洪流,这是国家凝聚力的情感根基;二是在民族层面,指社会成员对中华民族共同体的高度主体性确认,这种主体性确认意味着个体清晰地认识到自身作为中华民族一员的重要价值和独特地位,以及对中华民族在历史、文化、精神等各方面成就表现出的强烈认同感和自豪感;三是在社会层面,主要体现在社会成员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理论、制度、文化的高度认可和自信,对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充满信心,并能积极投身社会建设,为社会发展贡献力量。

(二)核心目标:培育理性平和的社会心态

社会治理的目的在于实现社会安定团结、和谐有序发展,理性平和的社会心态强调直面社会现实需要和对社会生活现象与本质的把握,因此,在社会治理过程中培育理性平和的社会心态,是维持社会良好秩序、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关键,是良好社会心态培育的核心所在。“理性”通常被纳入哲学范畴。哲学上认为,理性是人类具有的、依据所掌握的知识进行各种活动的意志和能力,即人们在认识层面进行判断、推理、总结以揭示事物本质的能力,表现为人们处理事情冷静客观、能够依据事物变化发展的规律思考问题等。“平和”意为性情温和、不偏激、平正和谐,体现为个体在处理与自我、他人、自然和社会的关系上保持一种和谐稳定的情绪和态度。理性与平和辩证统一,个体只有客观理性地认知事物,才能以更平和的情绪和态度处理关系;而个体平和的心态能将其内隐的客观冷静的理性思维方式表现出来。

培育理性平和的社会心态主要体现在:一是要培育社会成员辩证的思维方式。社会成员只有具有足够的思辨能力,才能对复杂的社会问题和社会发展中不可避免的矛盾进行全面、深入的剖析,避免被表象所迷惑,从而形成对社会问题和矛盾的正确认识。基于此,社会成员能够得出符合社会发展规律和实际情况的结论,进而依据客观结论,运用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找到科学的解决办法。二是要培育社会成员理智冷静的心理品质。社会成员只有对待社会问题情绪稳定、冷静沉着,才能更好地以平和的态度处理与社会其他成员之间的关系,避免不必要的冲突和矛盾,构筑社会治理中多元社会主体之间的和谐关系,推动社会向着更加公平、包容、有序的方向发展。三是要培育社会成员的规则意识、法治意识。现代社会治理讲求以法治方式处理社会公共事务,只有社会成员拥有良好的规则意识、法治意识,才能更好地依据法律规定和相应规则正确行使自己的权利、履行自己的义务,以合法、规范的方式参与社会治理实践,共同促进社会的和谐稳定与繁荣发展。

(三)发展目标:培育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

社会治理的目的除了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运行,还要促进社会不断进步、繁荣发展。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为社会进步发展提供了强大的精神力量和正向行为趋势,是良好社会心态培育的发展目标。“积极”与“消极”相对,意为肯定的、正面的,起促进作用的,努力进取的,热心的。积极心理学对积极心态有较多研究,认为积极心态主要指积极的心理态度或状态,是个体对待自身、他人或事物的积极、正向、稳定的心理倾向,是一种良性的、建设性的心理准备状态。“向上”意为往上、朝上、上进、进取、上层的、高贵的。向上的心态意味着个体对正向、美好事物的努力追求,体现出进步、进取的行为动向,因此,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侧重指社会成员向上、向美、向善的社会价值取向和社会行为倾向,表现出积极进取精神。

培育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主要体现以下两方面:一是在个体层面,强调个体对自身发展的重视、对自身价值和潜力的深刻认识,这并非一种简单的自我关注,而是一种基于个体的意识,主动审视自己的优势与不足。这种心态具体表现在个体努力提高自身综合素质,树立崇高的理想信念,拥有面对挫折的乐观态度和巨大勇气等。二是在社会层面,体现出社会成员具有良好的社会责任感,在自身不断发展完善的基础上推动社会的发展进步。在积极社会心态培育过程中,既要关注社会成员的个体成长,更要重视社会凝聚力、个体社会责任感的培养。只有这样,才能促进社会成员更积极地参与到社会生活实践中,关心社会事务,思考社会问题,勇担社会责任,并为社会发展不懈奋斗。

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三种社会心态相互依存、有机统一,共同构成了良好社会心态的应然样态,这能够为社会治理提供良好的社会心态基础,有利于激发社会治理活力,为社会和谐稳定、繁荣发展注入心理力量。

四、社会治理与社会心态的辩证关系

社会治理主要指在党的全面领导下,政府、社会组织、社会成员等多元社会主体协调互动,依法共同对社会公共事务进行管理,以促进社会发展的活动。它强调多元社会主体的共同参与,强调以法治方式为主的制度建设,其目的在于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社会发展,以提升人类福祉。社会心态是一定时期内广泛弥散在社会群体中的一种心理现象,是社会心理的主要表现方式之一,主要由社会认知、社会情绪、社会价值观念和社会行为倾向构成^[19],具有宏观性、即时性、动态性、复杂性等特征。社会治理和社会心态在形成机制、运行发展中均表现出社会性、群体性特征,这一共性使社会心态作为社会治理的重要心理环境要素,与社会治理之间客观存在着双向互动的关系。

(一)社会心态客观反映并能动影响社会治理状况

作为意识形态的初级形式,社会心态以人的感性实践活动为基础,是社会成员在心理层面对物质世界的直接、主观反映,能够即时地将社会治理状况表现出来,同时,其优劣程度能动地影响到社会治理实践,主要体现在以下两点:

一是社会心态即时反映社会治理状况。社会治理通过一系列政策、规范、制度实现对社会关系、社会利益、社会环境等方面社会公共事务的管理,影响到人们日常生活的各个方面,因此,人们对社会治理状况有切身的心理体会,个体对于社会治理状况产生的心理反应会部分地社会范围内表现出同质性,这种同质性心理状况最终会凝聚成即时反映社会治理状况的社会心态。基于此,在社会治理过程中需实时关注社会心态状况,通过社会心态状况了解社会成员的利益诉求、社会关系的变化情况、社会发展的矛盾等,并根据社会心态及时调整社会治理中未能满足的社会成员的社会需要,及时优化社会治理方式,调适消极社会心态,培育积极社会心态,以提高社会治理效能,促进社会发展。

二是社会心态能动地反作用于社会治理实践。依据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的辩证关系,作为社会意识的社会心态必然会对社会治理产生能动的反作用。一方面,良好的社会心态将提高社会治理效能。

在良好的社会心态下,社会成员对社会治理活动有更理性的认知、平和的情绪和积极的行为支持,有利于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提高社会治理的效率。另一方面,消极的社会心态将降低社会治理效能。在感性、偏激、冲动等主导的社会心态下,社会成员对社会治理活动会出现不信任、不满意、不配合等消极态度,这可能导致社会关系紧张、社会矛盾激化、思想混乱,增强社会治理的成本和难度。

(二) 社会治理调适和社会心态引导

随着社会治理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的深入,社会心态引导逐步成为社会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社会心态的形成具有自发性,这意味着社会成员在对复杂的社会现实进行心理层面的主观反映时既会形成积极的社会心态,也会形成消极的社会心态。社会心态引导的“次生性”特征,要求通过治理社会心态反映的实体社会问题来治理社会心态^[12],主要包含两个方面:

一是通过矛盾化解、风险防范、治安防控等社会治理方式,干预消极社会心态。消极社会心态通常来自人们对不断变化的生存环境和社会状况的应激性反应,暗示着社会风险的存在,是社会心态秩序的失衡状态,表现为社会焦虑、社会恐慌、社会质疑等,与此同时,一些突发的重大社会事件也会引起消极社会心态的产生。究其根源,消极社会心态主要来自社会经济利益结构调整未充分满足人们的需要而导致的社会安全感减弱、社会信任感降低等,进而导致消极社会心态在社会范围的蔓延。在社会治理的内容体系中,矛盾化解体系是将社会矛盾的常态化管理与应急处置有机结合,致力于从源头防范化解社会矛盾;治安防控体系重点在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大局;公共安全体系旨在维护社会和公民个人进行正常生活、工作、学习、娱乐和交往所需要的稳定的外部环境和秩序。这一系列社会治理工作的根本目的在于维护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为人们的社会交往和社会活动提供足够的社会安全感,通过抑制和化解社会风险的方式有效调适消极社会心态。

二是通过改善民生、精神文明建设、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等社会治理方式,培育积极社会心态。积极心理学认为,积极的社会关系可以促进人们积极特质的发展,从而促进积极的主观体验。当人们朝向积极情绪时,他们的思维延展会获取更多的积极情绪,不仅拓展人类的思维而且拓展其视野^{[20]91},因此,社会治理也将培育积极社会心态、激发社会活力、促进社会繁荣作为重要目标。积极社会心态的重要标志是整个社会充满昂扬蓬勃的生活动力^[21]。社会治理通过不断提高社会保障和改善民生,提供根本的物质条件;通过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推进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加强思想政治工作等,涵养良好的社会氛围;通过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普及心理健康教育、提高个体自我情绪调节和社会心理承受能力等,培养良好的个体心理素质。

五、社会治理视域下良好社会心态培育的路径

社会心态本质是对社会存在的反映。从社会治理视角培育良好社会心态,就是要通过改善社会生活实际优化社会心态,对典型负面社会心态暴露出的社会问题进行针对性治理。

(一)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社会价值观念是社会心态中较为稳定的部分,对社会心态中的社会认知、社会情绪、社会行为倾向等有突出影响。在多元价值观充斥的时代,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占领意识形态阵地,可以为培育良好社会心态形成重要落脚点和支撑点。应当加强全社会范围内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宣传、引领和示范工作,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等国民教育全过程,创作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作品,并将其融入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积极运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社会思潮、凝聚社会共识、增强人民精神力量。

(二) 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

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社会心态来源于社会生活实际。社会发展的主要目的是满足社会成员的

基本生活需要^{[22]56},不断增进人民福祉。在新征程上,我们要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贯彻新发展理念,重视共同富裕问题,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健全就业、教育、住房、医疗、养老等基本公共服务,在发展中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要,为良好社会心态培育提供根本的物质基础。

(三) 推进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

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是培育良好社会心态的重要渠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2]9}。人民的美好生活需要不仅体现在对物质需要的提高,更体现在对心理健康、崇高精神需要的提高。建设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要秉持系统思维,推动构建以良好社会氛围维护营造、社会心态实时监测预警、社会心理咨询服务、心理问题干预治疗和心理健康状况科学评估为主要环节的完备体系。

(四) 完善法律法规以规范社会行为

法治是社会治理的基本方式,法律法规具有规范、引导个体行为的重要作用,它的重要作用体现在其追求和倡导的公平正义会极大地影响社会成员的公共参与、利他行为等社会行为倾向上^[7],同时会影响到个体的社会认知、社会价值观念等。完善法律法规,一要加强科学立法,提高立法质量;二要加强严格执法,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三要加强公正司法,提高司法公信力;四要加强全面守法,引导民众主动运用法律法规处理社会关系、参与社会生活实践,增强民众法治意识、规则意识,激发民众参与法治社会建设的积极性。

(五) 着力引导典型负面心态

重视对典型负面心态的引导,有助于降低负面社会心态对良好社会心态培育工作实效性的消解程度。负面社会心态产生的背后是存在一定社会问题和一定的社会冲突危机。人民是我们党执政的坚实根基,依靠人民创造新时代伟业是我们党执政的核心叙事^[23]。通过社会治理引导负面社会心态的主要途径是拓宽、畅通民情民意的表达渠道,让人民群众充分表达利益诉求、反馈意见建议,使人民群众的不满情绪、消极心理得以释放,这也是扩大人民群众参与社会治理的重要路径,有利于增强人民群众在社会治理、社会心态培育工作中的参与感和支持感。

(六) 加强网络社会心态治理

随着互联网技术的快速普及和运用,使网络社会心态治理成为良好社会心态培育的重要方面。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发布的第53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显示,我国互联网普及率达77.5%^[24],是一个拥有巨大网民规模的国家。网络环境的匿名性、虚拟性使参与网络生活的个体容易出现“去个体化”特征,为不良社会心态的滋生提供了空间,为良好社会心态的培育增加了困难。加强网络社会心态治理,可以通过加强网络环境监管、网络信息筛选、网络法律法规制定等,引导网络舆论、涵养网络生态、优化网络环境,从而促进网络场域中的良好社会心态培育。

[参 考 文 献]

- [1] 习近平. 习近平著作选读:第1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23.
- [2] 习近平. 习近平著作选读:第2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23.
- [3] 韩涛,刘昌德. 培育健康社会心态与创新社会治理研究[J]. 潍坊工程职业学院学报,2021(03):91-94.
- [4] 李芳燕. 准确把握社会心态与提升社会治理水平[J]. 创造,2017(12):32-33.
- [5] 高艺霞,王小语. 社会治理共同体视阈下基层社会心态秩序失衡及其重塑[J]. 重庆社会科学,2024(04):68-78.
- [6] 杨宜音,王俊秀. 2011年中国社会心态研究报告[M].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1.
- [7] 王少强. 社会治理目标下山西省“三位一体”社会心态的特点及培育[J]. 山西青年职业学院学报,2022(04):103-106.

- [8] 李娜. 社会治理视阈下农村青年社会心态的培育路径探究[J]. 新疆开放大学学报, 2024(01):49-53.
- [9] 欧阳瑜华, 刘海燕. 社会治理视角下的社会心态优化[J]. 经济研究参考, 2015(45):49-53.
- [10] 王真卓. 社会治理视阈下的负面社会心态研究[J]. 大庆社会科学, 2016(02):102-105.
- [11] 李东坡. 在复杂与和谐之间: 复杂社会条件下社会心态培育研究[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21.
- [12] 吕小康, 付春野. 社会心态治理的元理论思考[J]. 苏州大学学报(教育科学版), 2022(02):73-82.
- [13] 杨宜音. 个体与宏观社会的心理关系: 社会心态概念的界定[J]. 社会学研究, 2006(04):117-131+244.
- [14] 辛自强. 社会治理心理学与社会心理服务[M]. 北京: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20.
- [15] 王俊秀. 社会心态的结构和指标体系[J]. 社会科学战线, 2013(02):167-173.
- [16]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N]. 人民日报, 2021-07-13(01).
- [17] 张鲲鹏. 新时代“时代新人”之主体性建构[J]. 思想教育研究, 2018(10):24-28.
- [18]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1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2.
- [19] 马广海. 论社会心态: 概念辨析及其操作化[J]. 社会科学, 2008(10):66-73+189.
- [20] 任俊. 积极心理学[M]. 上海: 上海教育出版社, 2006.
- [21] 杨宜音, 赵德雷. 生活动力与积极社会心态构建[J]. 人民论坛·学术前沿, 2023(22):45-51.
- [22] 王俊秀. 社会心态理论: 一种宏观社会心理学范式[M].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4.
- [23] 代金平, 白卫华. 习近平关于中国共产党执政规律重要论述的三维阐释[J]. 山东社会科学, 2024(11):31-40+39.
- [24]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 第53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EB/OL]. (2024-03-22)[2025-02-17]. <https://www3.cnnic.cn/n4/2024/0322/c88-10964.html>.
- [25] 冯刚, 张发政.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重要论述的原创性贡献[J]. 重庆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3(03):5-10.
- [26] 孟东方, 陈沉. 中国式现代化系统运行研究论纲[J]. 重庆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4(01):5-16.
- [27] 邓文钱, 宋剑. 习近平关于群众工作重要论述的生成逻辑、核心要义与时代价值[J]. 重庆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4(06):14-22.

Analysis of the Dilemma and Path of Cultivating a Good Social Mentalit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Social Governance

Jiang Tusheng Du Zhonghong

(College of Marxism, Chongqing Normal University, Chongqing 401331, China)

Abstract: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has entered a new era. With the shift in the principal contradiction in Chinese society, fostering a healthy social mentality is of great practical significance for advancing the modernization of social governance and enhancing its efficacy. A reasonable approach involves analyzing the current governance challenges caused by inadequate cultivation of social mentality, marking the goals set by the Party and the state for fostering a sound social mentality, clarifying the two-way interaction between social mentality and social governance, and proposing pathways such as improving real-life social conditions, addressing typical negative social mentalities, and strengthening the cultivation of social mentality in key areas. This aims to achieve a positive interplay between nurturing a healthy social mentality and advancing the modernization of social governance.

Keywords: social mentality; social governance; dilemma; path

[责任编辑: 赖黎捷]